

北京工商大学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

计算机学科 2024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细则

一、调剂专业及调剂人数

计算机学科拟调剂人数如下：

学院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形式	调剂人数
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	0812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全日制	17

二、调剂基本要求

计算机学科调剂学术要求如下：

专业代码及名称	调剂基本要求		
	第一志愿专业范围	专业课科目要求	其他学术要求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1200)	081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0835 软件工程、0839 网络空间安全、0854 电子信息	计算机类、电子信息类相关科目	无

三、调剂工作程序

1. 学校统一发布调剂信息，并在“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yztj/>，以下简称“调剂服务系统”)和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站公布。

2. 调剂服务系统将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开放，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不低于 12 个小时。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为 24 小时。**计算机学科调剂系统接收志愿截止时间为 4 月 8 日 15:00。**调剂复试名单另行通知。

3. 所有调剂考生（既包括接收外单位调剂考生，也包括接收本单位内部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

系统”进行。未通过该系统调剂录取的考生一律无效。

4. 对申请同一学院同一专业的调剂考生，按考生初试统考科目成绩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5. 调剂考生总成绩为统考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按权重相加，初试成绩占总成绩的权重为 60%，复试成绩占 40%。

四、调剂工作安排

计算机学科调剂工作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1) 资格审查、上机、笔试

序号	日期	时间	地点	资格审核与笔试
1	2024.4.12 (周五)	8:00-9:30	阜成路东校区 阶梯教室 105	资格审查
2	2024.4.12 (周五)	10:00-11:30	阜成路东校区 耕耘楼 9302 机房	上机考试
3	2024.4.12 (周五)	13:15-15:15	阜成路西校区 教三楼 311	笔试

(2) 面试

专业 代码	专业	日期	时间	地点	面试
0812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024.4.13 (周六)	8:00-17:00	西区教三楼 342、343、344、 345（备用）	面试

1. 复试资格审查

所有考生在考试当天须携带身份证、准考证、学生证（应届生）、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往届生）、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带校章。在复试当天提交相关材料至学院工作人员，并缴纳复试费 100 元，具体缴纳方式另行通知。

考生在复试前需准备以下材料：

（1）本人手写签名的《北京工商大学 2024 年研究生招生考试诚信复试承诺书》。

（2）由考生本人档案或工作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印章的《北京工商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政审函调表》。

（3）由考生本人手写签名的《北京工商大学 2024 年研究生复试健康状况自主申请表》。

（4）初试准考证复印件、有效身份证复印件（双面）、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往届生）、学生证原件和复印件或在校证明（应届生）、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带校章。

（5）硕士研究生入学复试个人陈述，包括在校期间获得的各类奖励以及毕业论文（设计）摘要或进展报告（应届生必填）或目前从事的工作、获得的科研成果、业绩的奖励、发表的论文、从事科研课题等介绍（往届生必填）。

（6）未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需提供学历（学籍）认证报告。

（7）同等学力考生须提供大学英语四级成绩单证明（425 分及以上）原件及复印件或公共英语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或在正式刊

物上已发表与所报考学科专业研究领域相关的学术论文原件。定向或委托培养的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硕士研究生，还须提供原定向、委培单位准予继续脱产攻读硕士研究生的证明原件。

2. 考生复试考前准备与考中纪律要求

复试共分为笔试和面试两部分，其中，面试部分含面试与上机考试，笔试与上机考试内容为 C 语言。上机考试环境熟悉与操作练习时间与地点安排如下：

地点：阜成路东校区耕耘楼 9302 机房

时间：2024.4.11（周四） 17:30~19:30

（1）笔试部分：

笔试时只能携带必要的考试文具（如黑色签字笔、铅笔、尺子、橡皮等）进入考场，严禁携带手机等各类无线通讯工具、手表、电子存储记忆录放设备、发送接收设备、书包、学习资料、涂改液、修正带等物品。

（2）面试部分：

1) 上机考试时严禁携带手机等各类无线通讯工具、手表、电子存储记忆录放设备、发送接收设备、书包、学习资料、涂改液、修正带等物品。

2) 面试考生在进入候考室时，需将手机等各类无线通讯工具、电子存储记忆录放设备、发送接收设备交给学院工作人员暂时保管。考生需在学院工作人员的指引下，逐个进入到自身所在的面试考场进

行面试，面试考场区域为临时性封闭区域，只允许考生和学院工作人员进出，其他人员禁止入内。

(3)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

(4) 自复试名单发布之日到复试工作结束，请考生务必保持电话畅通。在复试前，经学院多次尝试仍未取得联系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5) 请考生仔细阅读《北京工商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行为规范》，并遵照规范执行。

3. 复试内容与考核方式

复试内容包括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理论知识的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学科领域发展的潜力；外语听说能力；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专业以外的学习、实践、工作表现等情况；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主要通过人事档案审查（政审）、《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对考生诚信状况进行核查。

复试成绩为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按权重相加：

$$\text{复试成绩} = \text{笔试成绩} * 50\% + \text{面试成绩} * 50\%$$

4. 成绩核算

(1) 面试成绩为复试小组各成员的打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取的平均值。

(2)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

(3) 考生总成绩为统考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按权重相加：

$$\text{总成绩} = (\text{初试成绩}/5) * 60\% + (\text{复试成绩}) * 40\%$$

5.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的具体办法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主要通过人事档案审查（政审）、《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对考生诚信状况进行核查。政审表由考生本人档案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印章，请各位考生在复试资格审查时交给工作人员。

6. 录取原则

学院将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招生工作程序进行。

(1) 考生的录取以总成绩为依据，按照“各专业优先录取第一志愿考生，同一批次按照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的原则进行录取。总成绩相同时，初试成绩高者优先录取，初试成绩相同时，数学成绩高者优先录取。

(2) 复试成绩不合格者（成绩低于 60 分为不合格，专项计划低于 45 分为不合格，下同）不予录取；笔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面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

不予录取；未提交或未如实填写《健康状态自主申报表》者不予以录取；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须在被录取前与学校、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协议，拟录取名单公布5个工作日内须将定向协议提交录取学院，未按时提交定向协议者不予录取。

（4）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学校不承担责任。

（5）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6）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报到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7）学校不开展破格复试录取工作。

（8）若拟录取考生自愿放弃录取资格或因招生计划动态调整等原因增加招生指标，则按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补录取，补录取考生如已接受其他招生单位录取且无法按期解锁的则不予录取。

（9）入学后3个月内，学校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7. 考生查询复试、拟录取名单的时间与网址

(1) 考 生 可 登 录 学 校 研 招 网 :
<http://yjs.btbu.edu.cn/zsgz/index.htm> 或学院网站查看各专业一
志愿考生复试名单(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各科成绩等信息)

(2) 复试结束后的 3 天内, 复试成绩在学院网站公示:
<https://caai.btbu.edu.cn/>, 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
复试成绩、总成绩等信息, 并对专项计划、享受初试加分或照顾政策
的考生加以说明。

8. 复试监督

为方便考生反映复试录取的有关情况, 2024 年硕士生复试录取
期间相关部门监督联系电话如下:

学院办公室: 010-68985548, jsjxy@btbu.edu.cn

学校研招办: 010-68987086, btbuyjs@163.com

学校纪委监督检查室: 010-81353212

北京市教育考试院研究生招生专用监督电话: 010-82837456

若考生本人对复试结果有异议, 可在接到复试结果通知后的 3 日
内向学院办公室、学校研招办提出复议申请。

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

2024 年 4 月 2 日